



站内搜索

搜索

水利部邮箱

用户名

进入

--水利部公共电子信箱--

--政府网站导航--

[网站首页](#)
[当前位置: 首页 > 水利资讯 > 水利要闻](#)
[资讯频道](#)

国务院批复《辽河流域综合规划》

2013-01-04

本站讯 为科学制订辽河流域治理开发与保护的总体部署，根据2007年国务院关于开展流域综合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安排，水利部会同国家有关部门，组织松辽水利委员会和辽河流域4省（自治区）有关部门，在深入开展现状评价、总体规划、专业规划、专题研究的基础上，编制完成了《辽河流域综合规划（2012～2030年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规划》”）。近日，国务院以国函〔2012〕221号批复了《规划》，并要求认真组织实施。

国务院在批复中明确提出，《规划》实施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2011年中央1号文件精神，以完善流域防洪减灾、水资源综合利用、水资源与水生态环境保护、流域综合管理体系为目标，坚持全面规划、统筹兼顾、标本兼治、综合治理，注重科学治水、依法治水，协调好生活、生产和生态用水关系，促进辽河流域水资源的合理开发、优化配置、全面节约、有效保护和综合利用，为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力支撑。

通过《规划》实施，到2020年，辽河流域重点城市和防洪保护区基本达到防洪标准，山洪灾害防御能力显著提高；城乡供水和农业灌溉能力显著增强，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全面保障；流域主要河流和重要湿地最小生态水量得到保障，饮用水水源地及省界缓冲区水质全面达标，地下水超采基本遏制，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有效治理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基本建立，涉水事务管理全面加强。到2030年，流域防洪减灾体系更加完善，防洪减灾能力进一步提高；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明显成效，水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；河湖和湿地生态水量得到保障，地下水超采量全部压减，水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基本遏制并有所改善，黑土资源有效保护；流域综合管理现代化基本实现。

要完善流域防洪减灾体系。加强辽河堤防建设，在主要支流上建设必要的防洪水库，改扩建分洪枢纽和跨河阻水建筑物，进行河道险工整治和疏浚清障，完成病险水库和水闸除险加固，建设流域防洪预警系统和山洪灾害易发区预警预报系统，加强重点涝区治理。

要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水资源。实施吉林中部城市引松供水、绰尔河引水等水资源配置工程，逐步形成“东水中引、北水南调”的流域水资源配置布局。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，调整产业结构和农业种植结构，严格限制发展高耗水、高污染工业，大力发展现代高效节水农业，加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，实施节水增粮行动。

要加强水资源与水生态环境保护。全面开展流域水功能区水质监测，强化水资源保护措施，严格控制污染物入河量。科学实施重点水库生态调度，建设必要的水生态修复工程。对地下水超采区实施限采、封存或替代水源等措施，保护地下水资源。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，重点实施黑土资源保护工程。

要强化流域综合管理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建立流域用水总量、用水效率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控制指标体系。健全防洪管理制度，完善防御洪水方案、洪水调度方案和抗旱工作机制。规范河道岸线和采砂管理。完善水量、水质、水生态环境综合监测系统建设。

[政务公开](#)

部长之窗 组织机构
 公开目录 政策法规
 水利公文 人事信息
 财务信息 技术标准
 部门公报 简报集萃
 通知公告

[在线服务](#)

行政许可 办事指南
 下载中心 网上申报
 公开申请 综合查询
 实时水情 场景导航
 地方服务

[互动交流](#)


政务咨询 举报投诉
 在线访谈 网上信访
 民意征集 网上调查
 解疑释惑 订阅服务
 公共信箱 地方互动
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，《规划》是辽河流域开发、利用、节约、保护水资源和防治水害的重要依据。国务院要求，流域内各省（区、市）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加强领导，密切配合，认真分解落实《规划》提出的各项任务措施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切实保障流域防洪安全、供水安全、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。

作者： 责编：朱朝明


 大 中 小  纠错  打印  保存  推荐给朋友  关闭页面

热门搜索 | 安全度汛 | 节水增粮 | 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题询问 | 专题报告 | 农田水利建设

 相关新闻

 最新更新

- 水利稽察人员岗前培训会议在京召开 2013-01-17
- 蔡其华副部长出席水利部党校35期处级干部进修班毕业典礼 2013-01-17
- 离退休干部局向老干部传达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 2013-01-17
- 水利部科学技术委员会全体会议在京召开 2013-01-17
- 全国江河水量分配工作座谈会在京召开 2013-01-17

 热点专题

- 科学发展 安全发展——2012年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专题 2012-06-13
- 行走江河看防汛 2012-06-05
- “行走长江看水利”——中国作家协会长江采风活动 2012-06-03
- 中华环保世纪行——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采访活动专题 2012-05-28
- 全国农村水电工作会议 2012-05-25

[网站链接](#) | [访问量统计](#) | [排行榜](#) | [网站诊断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信息报送](#)

京ICP备05071784号 ©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版权所有

主办：水利部办公厅 承办：水利部水利信息中心



水利部总机：010-63202114 网站联系电话：010-63202558 地址：北京市白广路2条2号 投稿邮箱：webmaster@mwr.gov.cn